**第四**课5:1- 31洁净营地的命令

神的属性：圣洁

神学概念：洁净、分别开来

地点：西奈山下（何烈山）

本章段落

5：1-4 身体不洁者出营（礼仪方面的不洁）

5：5-10 对人亏负的赔偿（民事方面的不洁）

5：11-31 消除疑恨的礼仪（道德方面的不洁）

属灵原则

P1: 追求圣洁是神同在的确据The pursuit of Holiness is the assurance of God’s presence.

# 上一课…

从第10章11节开始，以色列人离开西奈的旷野，向迦南地进军。在他们启程前，还有几件预备工作：

第5章：洁净营地的命令

第6章：拿细耳人的誓约

第7章：为会幕奉献礼物

第8章：利未人的献心礼

第9章：第二个逾越节

第10章：出发

今天我们读第5章。神吩咐他们对营地进行三方面的洁净工作：礼仪的不洁（vv.1-4）、弟兄的亏负（vv.5-10）、疑恨的丈夫（vv.11-31）。这是他们启程进军迦南前一个重要的预备工作。唯有圣洁他们才能有主的同在，胜利才属于他们。因此，圣洁是圣徒得胜的先决条件；圣洁的生活才是得胜的生活。

我们注意到：

* 每一段都以「耶和华晓谕摩西说」为开始（vv.1, 5, 11）；清楚表明这些条例都是出自于耶和华，并且神主动通过摩西向以色列人提出这些条例；
* 接着都以「你吩咐以色列人…」（vv.2a, 6a, 12a），清楚地指出摩西必须向以色列全会众转达神的意思，不是只让几个领袖知道，这样以色列人就知道这些的条例是出自于耶和华，固然难守但他们必须服从，并且知道所服从的是耶和华神，不是人；

摩西是忠心的先知和领袖，他不但忠心地把神的吩咐传达给百姓，他也带领百姓按着神的心意行。

# 5：1-4身体不洁者出营（礼仪方面的不洁）

1. 「你吩咐以色列人，使一切长大麻风的，患漏症的，并因死尸不洁净的，都出营外去。 」5: 2

旧约时代，严重皮肤病、漏症和接触死尸是三件在礼仪上被视为最严重的不洁净，会玷污会幕，从而影响全体对神的敬拜。既然这是礼仪上的不洁，患者是否需要出营就取决于祭司，无论男女都一视同仁（5:3）。

《利未记》第13章列下了祭司检视皮肤病情的总则；祭司并不诊断病症，而是按皮肤所出现的现象决定是否需要隔离以及隔离的日子。

《利未记》第15章列下了各样漏症的污秽程度和洁净要求，一般都是与生殖器官有关，这些漏症都被视为不洁净，必须隔离。

2「你们晓谕以色列人说：人若身患漏症，他因这漏症就不洁净了。 3他患漏症，无论是下流的，是止住的，都是不洁净。… 31你们要这样使以色列人与他们的污秽隔绝，免得他们玷污我的帐幕，就因自己的污秽死亡。」利15:2，3, 31

我们可以从《民数记》第19章11-22节进一步了解死尸的玷污程度和洁净的条件：「13凡摸了人死尸、不洁净自己的，就玷污了耶和华的帐幕，这人必从以色列中剪除；…」

1. 「无论男女都要使他们出到营外，免得污秽他们的营；这营是我所住的。」5:3

这些洁净的条例具体地带出一个概念：隔离——「出到营外」。污秽的与洁净的必须隔离，因为「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来12:14。这些隔离的要求不是基于健康问题或迷信，而是基于一个伟大的事实：全然圣洁的耶和华神要住在他们营地中，如耶和华在第3节所说的：「这营是我所住的」，因这个缘故，营地里一切不洁净的都必须除去。如耶和华在《利未记》22:3对他们说的，不洁净的不能挨近神：

「你要对他们说：你们世世代代的后裔，凡身上有污秽、亲近以色列人所分别为圣、归耶和华圣物的，那人必在我面前剪除。我是耶和华。」利22:3

然而，全然圣洁的主耶稣来到世上，他伸手摸一个长大麻风的人，那人就洁净了（《马太福音》第8章。）主也许可一个患了十二年血漏的女人从背后摸他的衣裳穗子而得医治（《马太福音》9:20-22）；在拿因城外主用手按着抬尸体的杠，吩咐寡妇独生子的尸体起来，少年人就坐起来复活了（《路加福音》7:14）。这三件被视为能污秽耶和华会幕的事物，都被主耶稣洁净了！可见旧约里的这些洁净条例，或大麻风或漏症或死尸，都不是真能「玷污」神的圣所；神用它们具体地把「罪」象征出来，要祂的百姓不单是从理论上理解：属神的人必须与罪「分别开来」，这就是「圣洁」了。

所以，基督的十字架乃是救我们脱离罪恶，使我们归向圣洁的神，不是就我们脱离苦难。神的救赎就是将我们从罪恶分别出来归向神。因此，我们务必远离罪恶以及那尝试玷污我们的世界。「圣徒」这个美词提醒我们在基督里圣洁身份和圣洁的召唤。

圣徒自省：感谢主提醒我分别为圣的宝贵和重要功课。我要更珍惜自己的属灵身份，求圣灵帮助分辨败坏的文化和风气，并且在拒绝他们时站立得稳。阿们。

今天我们有时也会把一些事物分别出来归给主用，比如，你家门口挂上十字架标志、你特别保留一套在主日穿戴的衬衫或领带或鞋子、献诗诗袍、围隔教会敬拜台、大钢琴只用来弹奏圣乐…等，不是迷信有什么特别力量或功效，而是提醒我们，我们自己、我们的家庭、我们的教会都是「分别为圣」的伟大真理！

# 5：5-10 对人亏负的赔偿（民事方面的不洁）

「6你晓谕以色列人说：无论男女，若犯了人所常犯的罪，以致干犯耶和华，那人就有了罪。」5:6

洁净的命令从外在的罪转移到处理内在的罪。人与人之间有许多彼此亏负的过犯，不一定带到「审判官」面前处理的，可能是证据不足，或者被冒犯者不想追究，或者冒犯者没有意识到自己的过犯。

第6节所指的「人所常犯的罪」，更准确地说是「犯了人所常犯干犯耶和华的罪」。（因为第7节提到的赔偿，有释经家认为作者也许《利未记》6:2-3所提的人在亏负弟兄时指着耶和华发假誓。）「干犯耶和华」一词是「背叛耶和华」，所以这里所处理的是亏负人并干犯神的罪行。

「那人就有了罪」有两重意思，一是在客观层次的，虽然他的过犯没有被查出，那人仍然有罪；二是在主观层次的，但当犯罪的人觉悟到自己的确亏负了弟兄，意识到自己的罪，或对自己的行为感到愧疚。当以色列营中有人怀着罪献祭，就玷污了神的会幕。

第7节列下亏负人的如何使自己得洁净：

「7他要承认所犯的罪，将所亏负人的，如数赔还，另外加上五分之一，也归与所亏负的人。」5:7

首先，「他要承认所犯的罪」。「承认」就是向所亏负的人、以及到祭司那里向神承认自己所行的过犯和罪。「认罪」是赦罪的前提，神的儿女也是如此，这在新旧约都是一致的：「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一1:9 许多基督徒能够向神认罪，却不能够向人道歉。因为神要我们向人承认自己的过犯，并做出适当的补偿，以表示真诚的歉意。骄傲是我们向人认错道歉的最大拦阻，若没有谦卑下来，我们的认罪在神看来是不完整的。

第二，他要向所受损一方做出全额加上五分之一的赔偿。若那人已经不在了，也没有亲友适合接受偿金，那人不能在这罪上保持缄默，他仍然要到祭司那里认罪，并且做出全数赔偿，然后将偿金归给祭司5:8。这样他的罪才能除去。

第三，他要献一只赎罪的公羊，为自己向耶和华神赎罪。

就如身体的污秽必须「出营外」，我们心灵的污秽也必须除去。弟兄姐妹们，今天教会里当人们彼此干犯亏负，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就开始败坏，不但教会秩序开始混乱，更甚的是绊倒基督宝血所买赎的圣徒、拆毁基督在他身上的建造。若神藉着祂的护理使罪显露，或藉着圣灵在内心责备我们，我们若不悔改，教会全体的敬拜也就受玷污了。

所以，保罗按着神的心意把《民数记》这段经文具体地展开来，他在《以弗所书》4:25-32教导信徒当如何在主地教会里维持敬拜的圣洁：

「25所以，你们要弃绝谎言，各人与邻舍说实话，因为我们是互相为肢体。 26生气却不要犯罪；不可含怒到日落， 27也不可给魔鬼留地步。 28从前偷窃的，不要再偷；总要劳力，亲手做正经事，就可有*余*分给那缺少的人。 29污秽的言语一句不可出口，只要随事说造就人的好话，叫听见的人得益处。 30不要叫　神的圣灵担忧；你们原是受了他的印记，等候得赎的日子来到。 31一切苦毒、恼恨、忿怒、嚷闹、毁谤，并一切的恶毒，都当从你们中间除掉； 32并要以恩慈相待，存怜悯的心，彼此饶恕，正如　神在基督里饶恕了你们一样。」

你发现了吗？教会洁净的工作不是洁净别人，而是洁净自己，让自己以神的爱爱弟兄。所以，我们要常常「照镜子」自我检讨：我是否在教会团契或事奉时对弟兄姐妹有所亏负，一旦意识到了，就要快快认罪悔改，求主给我们属灵的勇气来持守个人与全体圣洁的召唤！

圣徒自省：主啊，我太骄傲了，没有勇气向弟兄姐妹认错，无法内里诚实地敬拜你，求主饶恕我！求圣灵除去我的骄傲，赐我谦卑，给我勇气认罪悔改，做一个内里诚实的基督徒！阿们。

# 5：11-31 消除疑恨的礼仪（道德方面的不洁）

第三个是营内道德方面的洁净。这里神就人与人之间最亲密的关系做出洁净的命令——夫妻关系。夫妻关系是人与人最亲密的关系，因为神用之比喻基督与教会的关系。夫妻的关系要圣洁，「婚姻，人人都当尊重，床也不可污秽；因为苟合行淫的人，神必要审判。」来13:4 最亲密的关系对「忠诚」的要求是不可妥协的，「忠诚」是婚姻的基础。当夫妻之间一旦出现不忠的怀疑，就能给婚姻带来极大的裂缝。

处看之下，这个消除疑恨的礼仪给人「迷信」的感觉。但神的儿女不是以怀疑和批判的角度读圣经，而是以信心读天父的话语。除此之外，这个礼仪与迷信有一个关键性的不同：整个礼仪从祭司预备致咒诅的苦水、思念的素祭、妇人的起誓、写咒诅的话、把咒诅的字抹在水里、献上素祭、妇人喝苦水是在耶和华面前进行的—— 「祭司要使那妇人近前来，站在耶和华面前」5: 16；最后，对妇人执行刑罚的也是耶和华神——「愿耶和华叫你大腿消瘦，肚腹发胀，使你在你民中被人咒诅，成了誓语，」5:21。真相的显露交在耶和华神的手中，由神按祂的公义和慈爱来断定。

这个礼仪是特别针对丈夫对妻子怀疑妻子不忠的婚姻问题而设定的：「她丈夫生了疑恨的心」。现代基督徒会感到极其不公平。首先，妻子对丈夫的不忠则无可奈何；其次，那与她行淫的男子完全不必承担责任；第三，若妻子是无辜的，丈夫不必为他对妻子的疑恨承担任何责任，妇人要默默无辜受疑恨和羞辱5:31。

我们想想倘若没有这个礼仪，被嫉妒的丈夫强烈疑恨的妻子，不但无法维护自己的贞洁，而且可能遭丈夫的毒打、遗弃，甚至导致生命的危险。古代近世界东汉谟拉法典（古巴比伦第六代国王颁布的法典，被认为是世界上最早的一部比较具有系统的[法典](https://zh.wikipedia.org/wiki/%E6%B3%95%E5%85%B8)，约公元前1754年頒布。）中类似的条例：若丈夫怀疑妻子不忠，即使没有证据，只要社区中有人指证她不忠，她必须为丈夫的名声投河自尽。

这样一看，我们对神的心意就恍然大悟来，神乃是出于对当时社会女子处境的怜悯，设立保护她、维护她名声的礼仪，还她不可置疑的清白。神亲自做她的见证人，神亲自为她断案，人的断案尚且有误，神的断案是完全公正的。

另一方面，妇人若真玷污了她婚姻的床，她所面对的揭发也是真实的，她将无法遮羞自己的罪。

这里我们学习到两点：

1. 既然以色列是与神立约的百姓，他们的婚姻问题就不是两个人的问题，而是向与他们立约的神有当负的责任。这更显得现代基督徒地把结婚离婚看作是私人问题、不愿考虑向神当负的责任的态度与圣经的教导有极大有差距；
2. 让我们记住，这个消除疑恨的礼仪，最终目的不是要解决婚姻纠纷，而是因为耶和华神住在以色列中间，每一个婚姻都当洁净，奸淫的罪、疑恨的罪等污秽都当以色列中除去。

# 总结：神与人同住

感谢主！神不但主动向我们启示自己，也主动启示祂的心意，好叫我们能够跟随祂的心意而活。本课让我们学习到在「圣洁」上神对我们的心意：一切的污秽必须从营里除去。这些洁净的条例乍看之下似乎很无情，深一层思想就在神的严厉中发现神的慈爱和怜悯。因为罪恶的蔓延是非常地迅速；当罪在百姓中蔓延开来时，必然招惹神的忿怒和审判。

所以，我们当注意把罪恶从个人生活、家庭生活除去。教会整体作为基督的新妇，更要持守圣洁等候主的再临，可以将自己无瑕无疵地献给神。因此，教会一定要致力于圣经的教导，用神的道洁净教会各方面的工作，勇敢地斥责隐藏在教会中的罪恶，必要时把那些不肯悔改、继续犯罪的人赶出教会。旧约和新约都记载许多这样的例子。我们将在《民数记》接下来看见这些例子。在新约里的一个例子，就是哥林多教会里一位信徒「收了他的继母」，保罗严厉地吩咐教会领袖将这人与他的罪逐出营外：

「 要把这样的人交给撒但，败坏他的肉体，使他的灵魂在主耶稣的日子可以得救。」林前5:5

记得，这些责备看似「无情」，却都是神所吩咐的：「耶和华晓谕摩西说：『你吩咐以色列人…」」保罗的话也是神通过圣灵的默示。

#### P1追求圣洁是神同在的确据

亲爱的弟兄姐妹，当你的家力求圣洁时，你就能确定神与你家同在。同样的，当我们的教会力求圣洁时，我们就能确定神与我们同在！

在律法之约下，以色列人有神的会幕住在他们中间，有云柱火柱在他们中间引路。我们很羡慕他们。然而，他们若能遥望基督宝血之约，他们必然更百倍的羡慕我们！首先，我们看见了从《创世记》第四章人们就开始盼望的救恩——十字架；其次，我们通过父怀里的独生子看见了神约14:9 ，而即使颁布律法的摩西也只能看见神的背！旧约属神的人最大的羡慕，就是我们有圣灵内住、神与我们整体与个人时刻同住！他们对我们的羡慕，就如我们遥望新天新地的爱慕：「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启21:3

你说是吗？



心志更新：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